**附件2**

**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审批技术审查单**

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 **行政审批事项**

受理单编号：2022010017 申请技术审查时间：2022年01月23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技术审查项目名称 | 营口龙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预拌混凝土检测（新办） |
| 申请人 | 李林轩 |
| 技术审查部门 |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处 |
| 审查时限 | 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查意见。 |
| 技  术  审  查  意  见 | 经审查，该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存在以下问题：   1. 人员 2. 胡斌劳动合同已过期。   2、申请表表七中马楠、李林轩毕业证书专业、王伟岗位证书号填写与实际提供资料不符。  二、设备  1、未提供雷氏夹、150×150×150砼试模的检定/校准证书或检定/校准合格的承诺书。  2、申请表表八需删除自检/校项目、自检/校规范名称及编号两列内容。 |
| 备注 | 技术审查部门履行技术审查程序以后，须明确具体专业内容的审查意见，不同意的应注明原因，并将此单返回行政审批处；此单一式两份，技术审查部门和行政审批处各留存一份。 |
| 专家签字 |  |